

皮囊读后感(实用6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皮囊读后感篇一

打开《皮囊》这本书是因为之前在书城里面看到，这本书是刘德华推荐，刘德华在推荐语里面说，他读了这本书有很大的启发，就如同生命中多添一盏明灯。

我打开了这本书首先看到的事这篇文章就是《皮囊》，希望也可以给我的生命中多一盏明灯，故事讲述了蔡崇达活到九十九岁的阿太，她为人处世平淡，在女儿死的时候别人都担心她会出什么事情的时候，她却表现出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

蔡崇达听说舅公小时候差点被阿太丢到海里淹死，而受到别人指责，然后他问阿太真假时，阿太说：是真的啊，如果你整天伺候着个皮囊，不会有出息的，只有会用肉体的人才能成才。

俗话说：有趣的灵魂万里挑一，美丽的皮囊千篇一律。我们生而为人，每个人都有一副皮囊，阿太一直以为皮囊是用来的，九十九岁的阿太离开了人世，留下一句话给蔡崇达：死就是一脚蹬的事情，我已经没有皮囊这个包袱，来去多方便。

在文章最后作者说：我们的生命本来多轻盈，都是被这肉体和各种欲望的污浊给拖住。是啊，我们的灵魂是多么轻盈，

在现在的生活中，无数人成为车奴，房奴，卡奴，拖着沉重的皮囊，却忘记了我们的灵魂本来就是非常轻盈。

读完皮囊这一节，然后思考以前的人生，为了很多事情担心，在痛苦的时候让自己难受，其实最后随着时间的推移，一切都会烟消云散吧。最后我读完《皮囊》后，感觉以后一定要善待自己，善待家人，善待每一个善良的人。读完《皮囊》这本书给我的生命多了一盏明灯。

皮囊读后感篇二

剥开《皮囊》，认识你自己。

李敬泽在序言中说：“皮囊有心。不管这具皮囊是什么质地，它包裹着一颗心。人生或许就是一具皮囊打包携带着一颗心的羁旅。

这颗心很多时候是睡去了，有时醒来。心醒着的时候，就把皮囊从内部照亮。”

看到很多短评，褒贬不一，有说作者没有灵魂，无病呻吟，凤凰男，各种难听的话，也不乏泪目，说戳心，真实的评论。

不得不说，我被蔡崇达的真实与犀利给震撼到，从小生活在福建海滨小镇的经历冷静而理智的一点点叙述，父亲生病后从最初有一点希冀，到慢慢绝望，大雨里父亲执意要出门的那一幕看得我内心五味杂陈，可是作者却仍然是理智到冷漠的笔触去叙述。

对母亲执意要盖房子的决定从内心隐隐觉得没有必要，到后来母亲对父亲的想念，念叨隐约明白理解她对父亲埋在心底，没有言说出口的深爱。

另一个让我印象深刻的细节是父亲为了不让儿子被大海所误，

一直隐瞒儿子，而蔡崇达，仅用简单的寥寥几笔：“再次去拜访外祖母的路上，我突然放开步子往甘蔗林那冲，母亲气恼地追我，把我追急了，竟扑通往那一跳，海水迅速把我淹没了，那咸咸的海水包裹着我，把我往怀里搂。我看到，这海水之上那碎银一样的阳光，铺满我的瞳孔，醒来的时候，已经在医院的病床上。”形容他被海水淹这样看似惊心动魄的经历。又是一段克制理智到极致的叙述。

后来又是张美丽，文展，阿小，厚朴的故事，可能我们身边都有这样的影子，可是蔡崇达用他冷静又细致的笔锋，为我们绘出了这些特点鲜明人物形象。

每个人都有这副皮囊，蔡崇达用自己锋利的笔刀，剖析自己的过去，剖析自己的回忆。

看介绍的时候说这是一部能看哭人的书，作者没有刻意渲染悲伤与绝望，却给人以极强的代入感，让人不禁能回视自己，自看自省。不要让灵魂负重前行，你也应该剥开皮囊，重新认识你自己。

皮囊读后感篇三

突然发现书客这个平台，正好活动里有准备看的书，所以就参加了。

一开始《皮囊》无意间翻过没看，后来补起来，“肉体是用来的，不是拿来伺候的”深得我心，因为我是通过自虐性登山来放空自己，看清自己的。我们的生命本轻盈，都是被这肉体和各种欲望的污浊给拖住了。

后边关于母亲与父亲的故事，家庭里一个人的疾病随着时间慢慢消耗着这个家庭的希望，这样的故事在农村不少见。有时候甚至消耗着生的念想。但是更可怕的是困难来临的时候乡亲们的冷漠与旁观。

张美丽的故事，人言可畏，闲言细语如刀般割着张美丽坚强的心。

两个阿小、文展、厚朴，以自己的认知看待这个世界，并努力疯狂的冲向自己向往的地方。阿小们只会模仿，没有明白自己真正要的是什么，为什么去追求。文展足够努力，但太较劲，太看重自己，他一句“困惑、一时找不到未来的大目标这很正常，没有几个人能很小的时候就知道自己可以过什么样的生活，你做好眼前的一件件事情就可以了。”可惜了这自以为是的社会。厚朴追求激情、挑战和自由，可惜生活梦想飞的太高，没好好走过什么路。

写作是一种内省，是解剖自己的思想，当自己动笔去写的时候才会去思考自己真正的想法。这是一本关于回忆的书，也是一本内观自己的书。

皮囊读后感篇四

在《皮囊》中，有这样一段故事，说的是作者想去看一对新生连体婴儿，在门口被两个护士拦住，让他先消毒后再入内清洁，作者感到自己被歧视了，狠狠地跑了。

也许对于当时的作者来说，自己的父亲在重症病房，而自己却给不了相对好的照顾，心里本来就有点自卑，而且文章细节描写原来的保洁人员是一身汗味。自己连一个满身汗味的保洁人员都比不上，心里肯定是有种被嫌弃的感觉。

说来也是，谁对新的生命不感兴趣呢？尤其是时日不多之人，对生命是更加的眷恋，对生的渴望，又无法将生命继续，只能通过看新的生命来缓解内心对死亡的恐惧，所以说这两个护士好像有点不近人情了。

但，这也是有理由的。在中国的传统中，时日不多之人或多或少都会有一些不祥之气，这对于新生儿来说是不大吉利的。

再说了，即使妇产科中有个别母亲同意，但大多数还是持反对票的。而且这两位护士也是要做母亲的人，八成也不希望自己的宝宝出生时，守病房的人将来自重症病房的人放进来，让自己的宝宝沾染上疾病的气息，这会使母亲很愤怒也会很伤心的。这么一想，无论对方是怎样的人，都肯定是要拦在外，对于“可疑”的人当然是要按规矩消毒入内的，所以这也算不上是对作者的歧视了。

况且作者也是以猎奇的眼光去观赏那对婴儿，当然除好奇外肯定还有对那对连体婴儿以后的生活的担心。但他没有思考清楚就贸然行动，所以受阻是在所难免的；对于一所医院来说，最重要的不是让每一个人都夸赞医院里的服务，而是让患者痊愈，让患者放心，所以作者被拒也是情理之中的。

皮囊读后感篇五

读完蔡崇达的作品集《皮囊》，它是来自于朋友微信上的推荐，那个推荐链接了他书里的第一篇同名文章《皮囊》，写他外婆的母亲，那是一个坚硬而睿智的女人，看这篇文章，那个失去了女儿还能冷静的在祭祀上一下摔死挣扎的公鸡，并说出“别让这肉体再折腾它的魂灵”精彩话语的老太，真的让我喜欢的不行，于是，买来书细细品读，第一次从书里看到闽南人的生活，第一次渐渐明白为什么闽南人会那么尊崇大家族，原来他们是始终有信仰的，他们从来都没有忘记妈祖和各类祖先，逢年过节会一家人去祭拜，遇到大事小事会选择和神灵的对话沟通，因为一直内心有坚定依靠，使得作者和他的老太、妈妈哪怕经历最艰难的人生，也依然心存希望。

《皮囊》里写外婆的母亲，失去了女儿却没有哭泣，问她为什么，她说因为她“舍得”，当作者询问她对舅公游泳训练的狠心传言时，她说“肉体不就是拿来用的，又不是拿来伺候的，如果你整天伺候你这个皮囊，不会有出息的，只有会用肉体的人才能成材”，就是这个坚硬如石头的老太，92岁

高龄还可以攀到屋顶去修补漏洞，我想蔡崇达的人生，能够坚强的面对一次次挑战，从那个大海边的小镇走到北京，走向更辽阔的世界，老太的人生观应该是他成长路上的第一份人生礼物吧。

我身边有一个朋友，始终不能理解在老家执着于建房子的父母，不能够明白为什么所有的身家要去盖那个根本就知道很快要很拆掉的房子，在《母亲的房子》一文里，随着蔡崇达的叙述，我渐渐明白了他的母亲内心的那份近乎令人感觉不近人情的坚持，盖房子是因为母亲对父亲的爱，无论父亲是健康，是生病，还是离世，这份爱成为母亲人生最坚定的目标和信念，作者从最初的不可理解到最后和母亲的统一战线，也从这篇文章里读懂老人家坚持背后的诉求，所以读完第一时间给朋友推荐了这本书，也许他能在这里找到和父母沟通的契机。

我在通篇的书里感受着母亲对父亲、儿子的爱，感受着母亲对于儿子寄予的无限的信赖，儿子从高中开始就那么自觉的开始承担一家之主的角色，挣钱养家，照顾瘫痪的父亲，因为这个儿子，让家再一次有了家的感觉，也因为父亲的生病，缺失，成就了蔡崇达的坚强，独立，目标，常常说磨难是最好的学校，临近高考两周倒下的父亲，最后没有令到作者沉溺，反而成为了人生最强大的动力，让他的大学生活变得紧张严肃，有计划有目标，一切就是这样成就了这个原本在青春期的时候无比迷茫的少年，而《天才文展》里的主角却那样意外的最后变成了废柴，看文展的初中阶段，我还计划把文章分享给儿子看，让他也如天才文展那样早早开始有计划有目标的前行，但文章看到最后，我发现已经不能分享了，人生的变化真的让人难以捉摸，文展的命运让人唏嘘，其实看开了，就知道一个人的命运里最关键的除了智商这个必要条件外，还有情商、逆商和更多的东西。

之前并不知道蔡崇达这个人，因为对这本书的好奇，才去网上查阅了他的信息，一个看着阳光的知识青年模样，典型的

闽南人长相，虽然年轻却履历丰富，如今的身家已经超过10亿，读这些信息的时候很是好奇，是什么促使了他的快速成长和蜕变，等到读完这本集子，已经没有了疑问，因为至少这是一个有情有义，有思想有目标的男人，大学四年他不曾虚度，尤其是最后一年的实习，他很好的为自己早早筹谋，并最终落定职业生涯的第一步，看他的经历，再对比身边太多孩子的抱怨，无业或者彷徨，我们曾经以为现在的就业确实有着无比的压力，可是为什么这个来自闽南小镇的一个师范学院的男生能够在满是北漂的京城落脚，任何时候，机会都是给有准备的人的，也是给这种有情义有责任的人的，老天也会眷顾这个爱家爱故乡的男孩，不愿意看到他们家真的坍塌吧。

《残疾》是一篇让我感动泪流的文章，这里面写的是他的父亲，虽然那时候的父亲已经因为中风而偏瘫，虽然他们全家穷的只能每天吃母亲捡回家的烂菜，但是家的温暖却从来没有消失，父亲就算是从顶天立地变成胖乎乎的孩童，他们依然相爱相扶，最后父亲走了，蔡崇达难以纾解内心的愤怒，但那所有的咆哮和怒吼却让我泪流，因为那里面承载的是一个小小男生最大的压力和爱，那份爱是压抑的，变成了全部儿子对家的责任。

“春节不回家无家，清明不回家无祖”蔡崇达母亲的话语用最通俗的表达，告诉了我们最质朴的情感，就是这种情感坚定着所有游子回家的信念，让蔡崇达无论走到哪里都坚信自己是有家的人，我很羡慕他文章里关于祭祖的描述，那样的情景我们只存在于想象中了，新生的生命一个个涌现，长辈们一年年渐渐变成被祭拜的对象，而家族因此生生不息，无论去的，还是在的，都知道这里是家，这里是归宿。

有家的感觉，真好！有爱的感觉，真好！这是勇气，这是力量，这是生命的传承……

皮囊读后感篇六

我这两天在攻读《皮囊》一书，作者蔡崇达用一种冷静、细致、客观的笔触，将“太过在乎，太过珍贵，而被自己刻在骨头里的故事，最终通过文字，一点点重新被扒出来，呈现出当时的样子”所以，整体来讲，读《皮囊》一书，没有那么轻松，眼泪会禁不住的流出来，叹息会从心底涌出来。

皮囊，无论再坚实，再怎么伪装，终究有朽败的时候。一旦被揭开，里面的人心可能脆弱无助到你不能想象。

作者写道阿太——我外婆的母亲，活到九十九岁，从来不在乎自己的身体，认为肉体是拿来用的，不是拿来伺候的。她每次切菜都很用力，有回生生切断一根手指，家人乱成一团，她却像没事人一样。看见一只从菜刀下逃生，洒着血到处乱跳的鸡，她一路小跑出来，抓住它，狠狠地摔死在地上，“别让这肉体再折腾它的魂灵。”阿太，在那副看似强悍的皮囊之下，她曾白发人送黑发人，挥别先她而去的女儿；也曾在摔伤腿之后，靠一把椅子一步步挪到门口，只为等待家中娃娃放学回来的身影。

回忆了自己的父亲，自中风瘫痪后，会突然号陶大哭，会像小孩一样耍赖，发脾气，也会因为绝望而整天跟家人嘀咕，要“抓紧死”。真正死了之后，他又跑到儿子的梦中，责怪儿子只给他烧小汽车，不烧摩托车，“小汽车我不会开”；跑到老伴的梦中，说他“想骑摩托车去海边逛逛”，要赶快给他。原本带着几许幽默的话，此刻却仿若一枚枚坚硬的钉子，要锲而不舍地楔进读者那柔软的心里去。

讲述了母亲坚持建房，出于对父亲的爱，那种感情固执而倔强，甚至不顾生活的拮据和家人的反对，一个人对另一个人最原始最简单的爱就是成就他，想尽一切办法让他开心和骄傲，哪怕自己吃再多的苦也要让他抬头笑，这是人间最质朴实在的爱。

此外，作者也写了很多遇到的普通人。比如重症病房里的病号和小心翼翼陪伴的家属；敢爱敢恨却为世俗所不容的小镇姑娘——张美丽；离开家乡闯荡最终一事无成的天才少年——文展；两个阿小的故事，城市的阿小和农村阿小的种种不适；以及那个想要摧毁一切规矩，活出最真实的自己的却一直活在规矩中的厚朴……他们离当今社会上所描述的那种“成功人士”似乎相去甚远，生活里的失意与痛苦，他们一一尝尽。他们也许有过意气风发，有过拼搏与执着，但无常的命运最后还是把他们一股脑地裹进忧伤的洪流。

“我们的生命本来多轻盈，都是被这肉体和各种欲望的污浊给拖住。”多少人每天都拖着疲惫的身体工作到深夜，但是有几个人会因为这样的辛苦而快乐？有几个人还在坚持做自己想做的？做自己想做的，成为自己想成为的，这是人生最快乐的事。假如喜欢读书，就一本接一本的读，想写字就写，想写什么故事就写什么故事，没有限制，就像每个人的人生一样不设限，千万个人有千万种活法，找到自己想要的就足矣。把生活过在自己心上，而非别人的嘴上。这一副皮囊只是为了让你的灵魂更丰富和深刻，而不是为了肉体的享受让灵魂遭受折磨。

评论家李敬泽在这本书的推荐语里说：“人生或许就是一具皮囊打包携带着一颗心的羁旅。心醒着的时候，就把皮囊从内部照亮。”

我们每个人都拥有一具鲜活的皮囊，不管这皮囊是什么质地，它包裹着一颗心。心就像一盏明灯，把皮囊从内部照亮，“荒野中就有了许多灯笼，灯和灯由此辨认，心和心，人与人由此辨认。”

我们也都该给自己一个清醒的时刻，让自己从纷扰的尘世中暂时释放出来，看见忧伤，看见人心。